

##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 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逸石化”）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9 月 25 日以传真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监事会于 2016 年 10 月 12 日以现场加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

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杨一行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公司浙江恒逸石化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公司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的情况下，通过向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国内控股股东石化有限增资的方式来实施募集资金的投入，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有利于稳步推进募集资金项目。本次增资事宜已履行了相应的审批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的相关规定。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将文莱 PMB 石油化工项目配套募集资金中的 280,046.205 万元向石化有限进行增资，用于置换预先投入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并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2、审议通过《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的议案》**

经审议，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审批程序合规有效。本次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没有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进行置换，置换募集资金总金额为 300,462,050.00 元。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3、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审批程序合规有效。根据公司募投项目的具体实施安排，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影响募投项目的资金需求和项目进度，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公司的财务费用。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变更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况，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 250,0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4、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并有效控制风险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9.65 亿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在使用期限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监管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

加闲置募集资金收益，不会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 二、备查文件

- 1、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月十二日